

共青团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

洪师院团发〔2022〕7号



关于印发《豫章师范学院 2022 年度共青团二级学院评议指标》的通知

各院（部）团总支：

为深入贯彻落实团省委、省学联《关于开展全省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分类评估调研和学校共青团改革评价的方案》和《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若干措施》的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共青团组织建设，创新工作机制，强化我校基层团组织建设，增强共青团工作融入中心，服务大局的能力，不断将我校共青团改革向纵深推进，现将《豫章师范学院 2022 年度共青团二级学院评议指标》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落实。

共青团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2年3月2日



共青团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2年3月2日印发

豫章师范学院 2022 年度共青团二级学院评议指标

重点内容	关键指标	考察要点	状态(程度)	重点改革指标	备注(主要监测点)
A1. 政治教育机制	B1. 政治教育 (12分)	C1. 坚持用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团员青年头脑, 强化政治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 每年开展团员理论学习不少于 4 次 (8 学时) (2 分)。持续开展“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 学生青年参与率不低于 80% (3 分)。	ABCD	是	团支部参与率、大学生团员参与率、团支部工作手册
		C2. 常态化开展主题团日活动 (4 分), 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团组织生活会 (3 分)。	ABCD	是	团组织生活开展情况、推文、新闻稿、智慧团建记录
	B2. 政治举荐 (6分)	C3. 各学院开展“青马工程”, 引导青年政治骨干坚定理想信念, 深入基层学习锻炼。(3 分)。各学院参与校级“微团课”大赛, 引领广大在校团员学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团的十八大精神 (3 分)。	是/否		“青马工程”开展情况、推文、新闻稿
A2. 实践教育机制	B4. 育人载体 (3分)	C4. 引导团员在社会中彰显先进性, 本、专科阶段每名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 1 次“三下乡”或“返乡乡”等社会实践, 着重考核参与的个人数量 (个人数量不低于各院(部)学生人数的 80%)、团队数量、实践主题内容 (如团队参与省级专项的内容和覆盖)、新闻媒体报道情况, 以及调研成果等 (3 分)。	是/否		参与情况、汇总表、新闻稿
	B5. 第二课堂成绩单 (10分)	C5. 按照学院特色发起相关活动, 严格规范“第二课堂”活动的发起、审核等工作 (5 分)。	是/否		日常工作开展情况证明材料
		C6. 强化价值应用, 将“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生在校期间团员评议、“两红两优”、推优入党等的重要评价 (5 分)。	ABCD	是	配套制度、落实情况
B6. 创新创业 (5分)	C7. 制定完备的工作体系与操作办法, 重视教师与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培养, 积极参加各类师生创新创业竞赛和相关培训, 二级学院组织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三创赛等赛事的项目数不得少于规定申报比例要求 (5 分)。	ABCD		校级项目清单、推文、新闻稿	

重点内容	关键指标	考察要点	状态(程度)	重点改革指标	备注(主要监测点)
A3. 组织建设机制	B7. 共青团 (29分)	C8. 按期规范召开学院(部)团的代表大会 (3分)。	是/否	是	规范召开团代会情况、推文、新闻稿
		C9. 规范使用“智慧团建”系统, 做好团员电子档案的建立、团员录入、团员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 重点考核系统录入情况、工作推进进度等。(6分) 加强团员教育管理, 结合“两制”每年开展1次团员先进性评价(2分)。严格团员发展, 团员发展率、入团志愿书上传率达100%; 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 学社衔接发起率达98%以上(6分)。	ABCD	是	先进性评价覆盖率、学社衔接率
		C10. 突出团支部引领主导作用, 规范开展“三会两制一课”(7分)。完善支委会和班委会协同工作机制, 实现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的比例达50%以上(3分)。	ABCD	是	图文资料、活动清单、班团一体化率
		C11. 依托“智慧团建”系统, 定期开展团支部“对标定级”, 重点评价支部班子建设、团员管理、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作用发挥等方面。(2分)	ABCD	是	对标定级完成率、错误率
	B8. 学生会 (16分)	C12.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 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1分)。	是/否	是	服务项目清单
		C13.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 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各院(部)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不超过3人, 工作人员不超过30人。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1个学期/最近1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 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 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2分)。	是/否	是	学生会工作年度公示、所在院(部)证明材料

重点内容	关键指标	考察要点	状态(程度)	重点改革指标	备注(主要监测点)
		C14.各院(部)主席团由院(部)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或全体学生大会选举产生;按期规范召开各院(部)学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大会(4分)。	是/否	是	相关材料、规范召开情况公示、推文、新闻稿
		C15.学院党组织副书记每年至少听取1次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明确1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组织,聘请学院团组织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2分)。	是/否	是	会议纪要、推文、新闻稿
		C16.定期开展春、秋季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2分)。	ABCD	是	配套方案、推文、新闻稿
		C17.加强院(部)学生会组织相关管理制度,坚持从严治会,严格规范学生干部作风问题,召开研讨会制定相关制度,能够迅速调查核实,按规定和程序及时予以处理;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综测加分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2分)。	是/否	是	会议纪要、配套制度、落实情况
		C18.各院(部)学生会依托学院特色,开展相应创新工作及特色工作(1分)。	ABCD		配套方案和工作成果、推文、新闻稿
		C19.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共青团新媒体平台建设、舆情信息等(2分)。	ABCD	是	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平台建设情况

重点内容	关键指标	考察要点	状态(程度)	重点改革指标	备注(主要监测点)
	B9.学生社团(8分)	C20. 把学生社团工作纳入学院思政工作和群团工作整体格局,学院党组织副书记每年至少听取1次学生社团工作汇报(3分),每个学年各学院(部)至少承办一期豫章社彩(2分)。	是/否		会议纪要、活动开展情况、推文、新闻稿
		C21. 严格执行学生社团注册登记和年审制度,规范学生社团活动审批和管理,积极开展方向正确、健康向上、格调高雅、形式多样的社团活动(3分)。	是/否	是	社团注册年审情况、推文、新闻稿
A4.保障支持机制	B10.组织领导(6分)	C22. 将团的建设纳入学院(部)党的建设总体格局同规划、同部署、同考核(3分)。学院(部)党总支每年至少听取1次共青团工作专题汇报、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团的工作,党总支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参加1次团的重要活动,由1名班子成员联系共青团工作,有指导、有安排、有支持(3分)。	ABCD	是	会议记录、推文、新闻稿
	B11.队伍建设(5分)	C23. 落实团支部书记年度述职评议制度,强化结果运用,区分档次、奖优罚劣(5分)。	ABCD		述职评议开展率、推文、新闻稿

豫章师范学院共青团改革评价指标体系加/减分项

重点内容	归属指标	加分项	备注 (主要监测点)
A2. 实践教育机制	A2. B4. C4	参加“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获评省级、国家级“优秀团队”的分别加 4、6 分。	社会实践情况、参与率、推文、新闻稿
	A2. B6. C7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校赛加分：0.5 分、1 分、1.5 分；省赛加分：2 分、4 分、6 分；国赛加分：6 分、8 分、10 分。若涉及多学院联合参赛，则采用前两位导师所在学院进行加分，第一位导师加全分，第二位导师加分值的 50%；省级及以上优秀组织奖加 3 分。其他创新创业赛事依据递交材料视情况加分。总上限 13 分。	校级项目清单、推文、新闻稿
A3. 组织建设机制	A3. B8. C18	原创稿件被青春豫章师院转发加 1 分，省级以上单位转发加 2 分，总上限 5 分。	平台建设、推文、新闻稿
	A3. B8. C19	每个学期各学院（部）每承办一期豫章社彩加 2 分，总上限 6 分。	活动开展情况、推文、新闻稿
建团 100 周年		紧紧围绕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唱响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主旋律，有组织、有宣传、有方案，有亮点的开展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特色活动，加 2 分。总上限 4 分。	活动方案、推文、新闻稿

重点内容	归属指标	加分项	备注 (主要监测点)
“五四”青年艺术节		紧紧围绕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弘扬五四精神，有组织、有宣传、有方案、有亮点地承办特色鲜明、内容突出，内涵深刻的“五四”青年艺术节赛事，加2分。总上限4分。	活动方案、推文、新闻稿
“微团课”大赛	A1. B2. C3	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扩大“微团课”大赛覆盖面和影响力，“微团课”大赛省赛加分：特等奖6分、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2分。其他赛事依据递交材料视情况加分。总上限10分。	活动方案、推文、新闻稿

重点内容	归属指标	减分项	备注 (主要监测点)
团学组织结构		明确团学工作的组织格局,找准学生会组织和团学工作委员会的基本定位及职能,做到组织分开、对标对表。未分开扣 10 分。	配套方案、支撑材料
专人负责		明确各学院(部)团干部配备和在岗情况,是否配备团学办主任或团学干事专人负责团工作。未配备扣 10 分。	支撑材料
工作落实情况		对因工作不力受到上级通报批评、约谈、表态发言的给与扣分,其中:通报批评扣 2 分/次,约谈、表态发言扣 4 分/次。	日常工作

- 注: 1. 本评价指标共 23 项,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可参考关键指标赋分权重对每项考察要点予以赋分, 分值共 100 分。
2. 状态评价为“是”或“否”, “是”表示符合要求、该项得满分, “否”表示不符合要求、该项不得分。程度评价为“ABCD”, A 表示“好”、该项得满分, B 表示“较好”、得该项满分的 60%, C 表示“一般”、得该项满分的 40%, D 表示“差”、该项不得分。
3. 重点改革指标一栏中标注为“是”的为改革重点评价指标。